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南市政府警察局 函

地址：73049臺南市新營區中正路3號
承辦人：書記陳建榮
聯絡電話：(06)2620488、警用766-2930
傳真電話：(06)2620114、警用766-2944
電子信箱：D988325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7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警交字第110000777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隨文引入)(0007778A00_ATTCH4.pdf、0007778A00_ATTCH5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交通警察大隊109年11月份取締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移置代保管逾期未領車輛，郵務送達與公示送達清冊及公告各1份，請惠予張貼公告招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清冊及公告，另請逕至臺南市政府公務入口網(http://login.tainan.gov.tw/login.aspx)「公文附件下載」欄、識別碼：1111，請儘速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、高雄市政府警察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、基隆市警察局、新竹市警察局、嘉義市政府警察局、新竹縣政府警察局、苗栗縣警察局、彰化縣警察局、南投縣政府警察局、雲林縣警察局、嘉義縣警察局、屏東縣政府警察局、宜蘭縣政府警察局、花蓮縣警察局、臺東縣警察局、澎湖縣政府警察局、金門縣警察局、福建省連江縣警察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新營分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白河分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麻豆分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佳里分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學甲分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善化分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新化分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歸仁分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玉井分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永康分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第一分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第二分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第四分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第五分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第六分局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(請刊登市政公報)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(南區吊保管場、永康拖吊保管場、新營拖吊保管場、隆田保管場、執法組)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/01/08 10:09:48